

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鹏华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创业板综指 ETF 鹏华”）、鹏华国证证券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证券 ETF 鹏华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6 年 3 月 23 日起，本公司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创业板综指 ETF 鹏华（代码：159289）流动性服务商、新增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证券 ETF 鹏华（代码：159993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 23 日